

证券代码：870249

证券简称：迈迪生物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## 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席文英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。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11)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(1)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(2)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第 85 号)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1 号》(证监会公告[2013]1 号)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

(3) 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8 日